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拉萨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投资”）及持股 5% 以上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磅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达实投资	是	96,690,000	31.16%	5%	2018-11-13/ 2019-05-22	2019-11-13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刘磅	是	37,000,000	28.23%	1.91%	2018-11-13	2019-11-13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	133,690,000	30.29%	6.91%	--	--	--

2.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	----------------	--------	----------	----------	--------	---------	--------	-------	-----	----

达实投资	是	80,220,000	25.85%	4.15%	否	否	2019-11-13	2020-11-13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刘磅	是	53,470,000	40.80%	2.76%	否	否	2019-11-13	2020-11-13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合计	--	133,690,000	30.29%	6.91%	--	--	--	--	--	--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3.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达实投资	310,346,881	16.04%	197,310,000	180,840,000	58.27%	9.35%	0	0%	0	0%
刘磅	131,057,031	6.77%	78,500,000	94,970,000	72.46%	4.91%	0	0%	0	0%
合计	441,403,912	22.81%	275,810,000	275,810,000	62.48%	14.25%	0	0%	0	0%

(二)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未用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 达实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刘磅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00,62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22.8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20%，对应融资余额14,46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75,81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62.4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4.25%，对应融资余额41,266万元，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投资分红、资产处置、其他收入等多种方式获取的资金，具有足够的资金偿付能力。

3. 上述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二、 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15日